

证券代码：600260 证券简称：ST 凯乐 编号：临 2022-045

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2021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一、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公司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-8,614,084,553.36元，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8,474,678,173.81元。截止2021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5,282,162,619.79元，母公司账面未分配利润为-3,848,675,301.85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鉴于本公司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，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（2022修订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结合本公司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等

实际情况，公司2021年度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，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2022年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公司对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。

三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、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我们同意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，有关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，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说明。

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30日